

「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學術研討會講師徵選辦法」

114.07.18 修訂

一、宗旨：在許多前輩和現在醫療同仁的努力下，呼吸治療師的角色逐漸為大家所知，於此同時專業的提升和表現也越加重要。故本公會將在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前，徵選優秀之新北市呼吸治療公會會員在各領域之專精人才，提供專業與學術交流分享的機會，以達到學術經驗共享和專業提升之願景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

三、發表日期：民國 115 年 6 月-8 月(暫訂)

四、課程活動：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

五、課程地點：待定

六、徵選講師：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會員(不含自由會員)

七、徵選內容(符合呼吸治療學術與臨床相關內容)：

1. 研究論文：研究主題、研究目的、研究方法(研究對象、資料收集和分析)、過程發生的問題及解決、研究結果、呼吸治療上的應用分享。
2. 品質專案：品質、評鑑、教學等改善成果或方案，包含活動主題及相關資料、提案動機、探討方法、資料分析及成果表現。
3. 品管圈：組圈動機、如何組圈、遭遇問題、活動主題及相關資料、選題理由、現況分析、對策實施與具體成效分享。
4. 綜合論述：呼吸治療相關重要議題、技術與新知。
5. 呼吸治療照護教育與訓練(含教學方法:創新教學、教與學應用等)。

八、徵選方式與評審辦法：

1. 繳交講師資料表及相關資料(表一)、口報審查(五分鐘短片)與已接受發表之論文或「完整課程 PPT 簡報大綱(以結構化方式呈現，包含標題、重點文字和各部分內容摘要)」。
2. 五分鐘短片需有講師本人之影像講述自我介紹及簡介課程內容(需含模擬上課影片)，未有影像者不錄取。
3. 講授課程時間需滿 50 分鐘。
4. 若有共同作者需簽署共同作者演講授課轉讓同意書(表二)。
5. 本公會學術委員會評選合格且最高分之兩位講師(依每年度課程決定徵選名額，本公會保留從缺之可能性)，敬邀獲選講師，於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擔任講師。

九、投稿方式：一律由電子郵件寄送電子檔與 mp4 影片檔至 taipeirt@gmail.com，電子郵件主旨請註明「新北市呼吸治療公會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講師徵選」

十、徵選時間程序：

1. 徵選公告：114.09.01，徵選時間：114.09.01-114.12.31
2. 評審期間：115.01.01~115.01.31
3. 審查結果公布：115.02.02 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官網公告
<http://www.rtsroc.org.tw/newtaipei/>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1. 評選資料表若填寫不實，若經查證屬實未來不得參與徵選講師
2. 若獲邀講課有事當日無法出席，需於課程前三個月告知，若無故缺席，未來將不得參與徵選
3. 獲邀講師後當年度起算，三年內不得重複徵選講師資格
4. 講師課程費用，依新北市呼吸治療公會公定講師津貼支付